

第 3211 號公告

行政長官選舉條例 (第 569 章)

行政長官選舉投票日公告

現依據《行政長官選舉條例》第 12 條公布，按照該條例第 10(1) 條定出為選出一名候選人待任命以填補根據該條例第 4(a) 條將會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出現的行政長官職位空缺而舉行的選舉之投票日，是 2017 年 3 月 26 日。

2016 年 6 月 10 日

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